

北京航天神舟智能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京航天神舟智能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3年10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已于2023年10月14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童明姗女士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5人，实际出席监事5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北京航天神舟智能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经参会监事认真审议，会议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相关公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赞同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于增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相关公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价格公允，体现了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没有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关联监事董明姗女士、龚红莲女士、许秀峰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赞同票 2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北京航天神舟智能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10 月 24 日